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6 年 1 月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2016 年 1 月 27 日）

一、会议时间：2016 年 1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二、会议地点：太原市长风街 115 号世纪广场 B 座 21 层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建泽先生

五、会议方式：现场投票

六、会议出席人：

1. 截至 2016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三）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会议。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

七、会议内容：

（一）宣布会议出席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以及参会来宾名单，宣读股东大会须知。

（二）宣读议案，股东讨论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规模
- 2.02 债券期限
- 2.03 债券利率
- 2.04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 2.05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 2.06 募集资金用途
- 2.07 担保安排
- 2.08 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4.01 选举赵建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4.02 选举苏清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4.03 选举宫来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4.04 选举王松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4.05 选举杨培雄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4.06 选举戎爱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4.07 选举康真如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5.01 选举辛茂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2 选举王宝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3 选举李端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4 选举孙水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6.01 选举王雁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6.02 选举乔春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6.03 选举李苏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6.04 选举苏贵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三）审议议案及投票表决
- （四）宣布表决结果
- （五）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六）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七）出席董事签字
- （八）宣布会议结束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累积投票规则说明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采取累积投票方式对议题四：《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议题五：《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和议题六《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进行表决。现将累积投票规则说明如下：

一、本次会议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采取累积投票制度。

累积投票制是指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拥有的投票权（投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乘以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之积，出席会议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投票权全部投向一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投票权分散或平均投向多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董事或监事人选。

二、采用累积投票制时，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分开进行：

（一）选举非独立董事时，出席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为其所持有或代表股数七倍；股东可将表决票集中投向一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或平均投给多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且这部分投票表决权数只能投向本次股东大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选举独立董事时，出席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为其所持有或代表股数四倍；股东可将表决票集中投向一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或平均投给多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且这部分投票表决权数只能投向本次股东大会的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选举监事时，每位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为其所持有或代表股数四倍；股东可将表决票集中投向一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或平均投给多位监事候选人。且这部分投票表决权数只能投向本次股东大会的监事候选人。

三、投票规则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填写表决票时，可在表决意见栏填写相应股数，总股数多出或不填写视为弃权。未投票的表决票，视为自动放弃表决权，其所持的表决权在统计表决结果中作弃权处理。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题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规模
 - 2.02 债券期限
 - 2.03 债券利率
 - 2.04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 2.05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 2.06 募集资金用途
 - 2.07 担保安排
 - 2.08 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4.01 选举赵建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4.02 选举苏清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4.03 选举宫来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4.04 选举王松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4.05 选举杨培雄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4.06 选举戎爱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4.07 选举康真如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5.01 选举辛茂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2 选举王宝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3 选举李端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4 选举孙水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6.01 选举王雁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6.02 选举乔春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6.03 选举李苏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6.04 选举苏贵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议题一：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真对照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对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和资格。

该议案已经 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议题二：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优化财务结构，公司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议案由董事会逐项表决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逐项审议内容如下：

1、发行规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规模为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2、债券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可以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3、债券利率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由公司与承销商按照市场情况确定，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4、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是否设计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5、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公司债券拟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合格投资者以非公开方式发行。发行对象不超过200名。

6、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优化公司债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等，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财务状况与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7、担保安排

本次债券发行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担保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8、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议案已经 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议题三：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发行期数及分期方式、债券期限、募集资金用途、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具体配售安排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中介机构，办理公司债券发行申报事宜。

3、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申报事宜，以及在债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的相关挂牌转让和备案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批准、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挂牌转让和备案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适当的信息披露。

5、本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 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议题四：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经控股股东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赵建泽先生、苏清政先生、宫来喜先生、王松涛先生、杨培雄先生、戎爱国先生、康真如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七名非独立董事简历见附件。

以上董事候选人经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四名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该议案已经 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具体按《公司章程》及本次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议题五：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辛茂荀先生、王宝英先生、李端生先生、孙水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四名独立董事简历见附件。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七名非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该议案已经 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具体按《公司章程》及本次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议题六：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七人组成，包括四名股东监事和三名职工监事。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经控股股东推荐，公司监事会审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王雁琳女士、乔春光先生、李苏龙先生、苏贵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 2016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职工大会选举结果，由孙亚明先生、曹文海先生、张瑞波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监事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将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上述四名股东监事候选人和三名职工监事简历见附件二。

该议案已经 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具体按《公司章程》及本次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建泽，男，汉族，1964年5月出生，硕士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历任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总经理、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山西焦煤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苏清政，男，汉族，1958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晋城蓝焰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委员，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宫来喜，男，汉族，1960年2月出生，在职本科毕业，中共党员，采煤高级工程师。历任山西焦煤集团西山白家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松涛，男，汉族，1970年4月出生，在职研究生毕业，中共党员，中级会计师，高级营销师。历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大同公司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杨培雄，男，汉族，1969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毕业，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中共党员，会计师。历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资金管理部部长。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戎爱国，男，汉族，1960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太原市委讲师团教研室副主任，山西人才办副主任，山西省委组织部研究室主任，山西省委组织部干部教育处处长，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

康真如，女，汉族，1966 年 11 月出生，大学本科毕业，中共党员，律师。历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法律事务部部长、绩效考核部部长。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辛茂荀，男，汉族，1958 年 8 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曾任山西财经大学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山西财经大学 MBA 教育学院院长。现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山西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客座教授，财政部咨询专家，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宝英，男，汉族，1968 年 8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管理咨询师，北京理工大学管理学博士在读。曾任山西汇通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汇通国际投资公司北京公司经理；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中北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端生，男，汉族，1957 年 6 月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现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山西省教学名师、山西省优秀科技工作者、中国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委员会委员、山西省会计学会副会长、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山西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水泉，男，汉族，1964 年 10 月出生。1986 年毕业于山西大学法律系法学专业，法学学士。现为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执行主任，高级律师。1993 年起从事专职律师，1996 年取得中国证监会和司法部颁发的《律师从事证券法律业务资格证书》，2008 年 12 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九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编号为 02251。1997 年至今一直从事证券法律业务，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证券法律服务并担任多家上市公司常年法律

顾问。现为山西省律师协会会员，山西省财政厅专家组成员，太原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附件二：

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雁琳：女，汉族，1964 年 12 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工会主席、党委委员。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乔春光：男，汉族，1960 年 3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苏龙：男，汉族，1964 年 1 月出生，在职研究生毕业，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晋城煤业集团副总工程师兼人力资源管理中心主任。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党委委员，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苏贵春：男，汉族，1970 年 11 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经济师、工程师。历任山煤集团中泰煤业公司副经理，山西铺龙湾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职工监事简历

孙亚明，男，汉族，1968 年 1 月出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中共党员。历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天津有限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秦皇岛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太行海运有限公司董事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曹文海，男，汉族，1972 年 4 月出生，在职研究生，中共党员，高级财务管理师、中级会计师。历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大同有限公司财务副科长、科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大同有限公司副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华远有限公司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张瑞波，女，汉族，1969 年 11 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国际商务师。历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山西辰天国贸有限公司副经理、党支部书记，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山西辰天国贸有限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